

证券代码：000979 证券简称：中弘股份 公告编号：2016-106

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10月18日以书面、传真及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各位董事，会议于2016年10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应收董事表决票7份，实收董事表决票7份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（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）

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公司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（全文）》及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公司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107号）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为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（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）

本公司拟为著融环球有限公司向民信资源财务有限公司借款35,000万港元提供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
本次担保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有关本次担保的具体情况详见同日披露的“公司关于为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公告”（公告编号：2016-108号）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2016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(7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)

公司董事会定于2016年11月14日召开公司2016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,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10月28日